

# 安徽省蚌埠市蚌山区人民法院 执行裁定书

(2022)皖0303执286号

申请执行人：[REDACTED] 住安徽省蚌埠市  
朝阳路54号24栋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[REDACTED]。

法定代表人：[REDACTED] 董事长。

被执行人：朱[REDACTED] 1964年3月26日出生，汉族，住安徽省蚌埠市蚌山区朝阳路106号(栋)6单元1号，身份证号3403031[REDACTED]

被执行人：[REDACTED] 1964年11月10日出生，汉族，住安徽省蚌埠市龙子湖区凤阳东路396号(栋)2单元12号，身份证号340303[REDACTED]1。

被执行人：[REDACTED] 号，1987年7月11日出生，汉族，住安徽省蚌埠市蚌山区朝阳路106号(栋)6单元1号，身份证号3403031[REDACTED]

被执行人：[REDACTED] 女，1987年2月16日出生，汉族，住安徽省蚌埠市蚌山区营房巷28号，身份证号34030[REDACTED]

被执行人：怀[REDACTED] 公司，住安徽省怀远县城关镇健康路万锦翠庭小区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3[REDACTED]

法[REDACTED]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被执行人：蚌埠[REDACTED] 公司，住安徽省蚌埠市张公山五村507栋东-4-西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30[REDACTED]

法定代表人[REDACTED]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安徽中海[REDACTED] 公司申请执行[REDACTED] 告、

气有限公司追债权纠纷一案中，安徽省蚌埠市蚌山区人民法院作出的(2018)皖0303民初212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，但被执行人至今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五十一条和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执行中拍卖、变卖财产的规定》第一条规定，裁定如下

下：

拍卖被执行人[REDACTED]位于安徽省蚌埠市纬二小区4号楼4单元2层1号房产【产权证号：346663】。  
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本件与原件核对无

审判长 寇学年  
审判员 王磊  
审判员 许富宝  
二〇二一年四月七日  
书记员 刘健